



勇往植前一蕨處逢生～植物專業研習

蕨類，既沒有鮮豔的花朵，也無可保護種子的果實，僅僅單靠不起眼的小孢子傳宗接代。看似不起眼的她卻在恐龍滅絕後的仍能屹立不搖地存活在地球上，究竟是什麼樣特殊的機制能讓她『蕨處逢生』呢？本研習將透過專業的講師解說、野外觀察，讓民眾有效地學習蕨類植物的鑑別技巧，教導如何觀察蕨類的特徵差異，並且利用葉子發揮創意，進行葉拓創作。

【活動目標】：學習植物分類的技巧、學習花的構造、認識環境中的小草小花、欣賞植物之美，培養尊重萬物的態度

【活動日期】：103 年 10 月 25-26 日（週六～日）

【活動對象】：對植物分類有興趣之 7 年級以上學生、教師、志工與民眾

【活動講師】：蕨類分類專家 中山生命科學研究所博士 張藝翰
臺北植物園蕨色天成-蕨類植物介紹與解說入門講師 吳維修
八仙山自然教育中心植物講師 李玫樑

【活動人數】：32 名。最低人數 26 人成行。

【活動費用】：3200 元起(住宿通鋪者 3200 元；住宿小木屋者 3800 元)。包含豐原至八仙山來回交通費、門票、住宿、餐費、保險費及講師費、及研習所需工具。



103年蕨處逢生專業研習活動內容

時間	活動內容	講師	時間	活動內容	講師
第一天 (10/25)			第二天 (10/26)		
08:50-09:10	報到、集合		07:00-07:30	起床	
09:10-	踏上八仙山的旅途		07:30-09:00	早餐時間、收拾行囊	
10:40-11:00	抵達八仙山		09:00-11:00	蕨處逢生探索趣 PART. 2	吳維修 張藝翰
11:00-12:00	相見歡-分類小遊戲	自然教育中心	11:00-11:50	植物不要留白-葉拓	自然教育中心
12:00-13:30	午餐時間		12:00-13:00	午餐時間	
13:30-15:30	蕨類植物形態與採集蕨類的概念	吳維修	13:00-14:30	筆筒樹與孢子培養	吳維修 張藝翰
15:30-18:00	蕨處逢生探索趣 PART. 1	吳維修 張藝翰	14:30-15:00	回饋與分享	自然教育中心
18:00-19:30	晚餐時間		15:00-	珍重再見	
19:30-21:00	標本製作與問題討論				
21:00-	盥洗、就寢				

* 活動內容可能因天候或其他因素而調整，改變是為了讓研習活動順利進行，謝謝您的理解。

活動介紹：

- 【相見歡-分類小考驗】學習如何進行生物分類、建立不同的分類系統。
- 【蕨類植物形態與採集蕨類的概念】學習蕨類植物外部形態、蕨類的生存機制與採集蕨類植物的概念。
- 【蕨處逢生探索趣】學習如何採集蕨類植物標本、實地了解蕨類細部特徵。
- 【標本製作與問題討論】使用新式的「手機/相機顯微鏡」來觀察蕨類的細部構造，製作蕨類標本。
- 【植物不要留白-葉拓】如何利用蕨類植物的葉片，進行環保布包的拓印(參加本活動者將獲贈環保棉布袋 1 只)。
- 【筆筒樹與孢子培養】學習如何以配子體繁殖筆筒樹，還可以將筆筒樹帶回家喔。

活動須知：

1. 活動報名採線上報名，請至台灣山林悠遊網→自然教育中心→八仙山→專業研習→勇往植前蕨處逢生→線上報名，待本中心與您確認報名完成後即可於三日內進行匯款，並將匯款資訊(匯款時間、匯款人、匯款金額、匯款帳號後4碼等)E-mail 至本中心。**若未如期完成匯款，視同放棄，改由候補者遞補。**
2. 匯款銀行：彰化銀行（代號 009）東勢分行
戶名：東勢林區管理處 301 專戶。帳號：5845-0418-6810-30
至銀行、郵局、或採 ATM、網路銀行匯款轉帳皆可，請註明活動名稱：蕨處逢生植物專業研習
3. 活動參與人數未達 26 人，本中心將取消或延期。
4. 小木屋住宿為台中商旅經營之精緻木屋。
 - 欲住宿小木屋者，請於 10/13 前完成報名並繳費(小木屋僅有 16~24 個床位，名額有限)
 - 10/13 以後僅能選擇通鋪住宿。
5. 活動前一週將以電子郵件寄出「行前通知」，請留意。
6. 活動當日上午 9:00 於豐原火車站集合，搭乘交通車至八仙山
7. 課程開始時間為上午 10:40。自行開車者請於課程開始前至遊客中心完成報到手續。
8. 八仙山自然教育中心 E-mail：basianshan@forest.gov.tw；
電話：04-25950299 or 25950368)
9. 如有任何疑問歡迎來電或來信洽詢。

退費須知：

1. 活動前 14 天內(包含六日)退出活動者，退費 7 成，另扣匯款手續費。
2. 活動 7 日內(包含六日)退出活動者恕不退費，但可轉讓名額給他人。
3. 如遇有不可抗力之情事（如颱風、地震、流行病等）致取消營隊或延期，可全額退費，營隊進行中若遇不可抗力之情事，為確保學員安全，得由主辦單位決定提前結束，並計算全部成本後，扣除已發生之費用及未發生但屬必要之費用後，餘費全數退還(惟金融機構會扣除轉帳之手續費)。
4. 無故未報到者或於活動中途離隊、脫隊者，均視為自願放棄，不予退費。